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2022 年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选调公告

根据《华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华容县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的通知》(华政办发〔2019〕号)精神,现将 2022 年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选调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原则

坚持资格符合、学科需要、公正公平、择优选调的原则。

二、选调范围

本次选调面向华容籍县外在编在岗的中小学教师。

三、报名条件

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的适用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本人为华容县户籍,或者配偶为华容县户籍,或者本

人父母为华容县户籍；

(二) 本人为正式事业编制的在岗教师；

(三) 在任教当地服务期满，且征得任教当地教育、人事主管部门同意调出；

(四) 政治思想表现好、品行端正；

(五) 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研究生学历或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放宽到 45 周岁)；

(六) 幼儿园、小学、初中和特殊教育教师要求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高中、中职教师要求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七) 具有相应学段、学科的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达到任教学科的相关要求；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列入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实施范围：

(一) 近 3 年内年度考核有不合格、基本合格或不定等次的；

(二) 近 3 年内师德考核有不合格的；

(三)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调查的；

(四) 受党纪政纪处分尚未解除处分的或在处分期限内的；

(五) 因身体原因不能正常工作的；

(六) 申请调往华容县教体系统以外工作单位的；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宜调动情形。

四、选调程序

(一) 报名

1. 报名时间和地点：

时间：7月10日--12日（上午8:30-11:30；下午3:00-5:00）。地点：华容县教育体育局人事股204室。

2. 报名办法：

符合报名条件的教师本人向华容县教育体育局人事股提出申请，填写《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调动申请表》（见附件），同时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本、结婚证、教师资格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普通话等级证、最高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以及原单位的现实表现证明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资格初审。由华容县教育体育局人事股对申请调动教师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组织符合资格的教师进行面试。

（三）面试和体检。由华容县教育体育局人事股组织面试和体检，根据面试和体检结果确定拟调人员名单报华容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审定。

（四）考察认定。由华容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华容县人社局、华容县编办、华容县教育体育局对拟调人员进行考察、组织外调后提出聘用意见。

（五）审批。聘用意见报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六）调配。审批同意后，由华容县人社局向调出地发调动函。由华容县教育体育局根据县域内学校编制、紧缺学科情况，统筹安排到县域内学校任教（幼儿园、小学、初中教师安排到

东山镇、团洲乡、注滋口镇、插旗镇、梅田湖镇、北景港镇、操军镇所辖学校；由省示范性高中调入的高中教师可安排到华容一中任教，其他高中教师安排到华容三中、华容五中任教；特殊教育教师安排到县特教学校；中职教师安排到县职业中专)。由华容县教育体育局协同华容县人社局、华容县编办办理列编、人事聘用等相关手续。

五、工作要求

(一)密切配合，通力协作。相关单位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按照教师队伍管理的有关规定，在机构编制部门允许使用的编制和规定的职数内，为拟调动人员办理相关调动手续。

(二)服从安排，有序调配。拟调入教师必须服从华容县教育体育局的岗位安排，最低服务年限5年，服务期内，调入教师不得申请到县外或县内其他部门工作。

(三)严肃纪律，公正透明。各相关单位要严肃纪律，按照规定进行审核和商调，做到程序公开、结果公正，坚决杜绝违规行为和不正之风。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工作不负责任造成重大影响的，将严肃查处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咨询电话：13974069118(龚老师)

附件：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教师调动申请表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2022年6月15日

附件

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调动 申 请 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籍贯		户籍所在地			
参加工作时间		任教时间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第一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及取得时间				执(职)业资格 及取得时间			
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家庭住址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任教学段、学科)							
申请调入单位							
工作简历							
奖惩情况							

	称谓	姓名	年龄	户籍所在地	工作单位及职务
家庭成员情况 (配偶、 父母、 子女、 兄弟 姐妹)					
本人承诺	<p>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材料属实。如有虚假，自愿退出华容籍县外在编教师回乡任教支持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调出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任教当地 教育主管 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此表一式两份(正反面打印)，调出单位教育主管部门、华容县教育体育局各存1份。